

從 Law in Books 到 Law in Action

薛智仁 老師

小 檔 案

- 系 所 法律學院法律學系
- 專 長 刑法、刑事訴訟法、刑事制裁法
- 教授科目 刑法總則、刑法分則、刑事訴訟法、刑事法與刑事政策專題研究
- 學 歷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學士
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碩士
德國杜賓根大學法學院博士
- 經 歷 國立成功大學法律學系助理教授
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助理教授
- 現 職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副教授
- 榮譽紀事 科技部優秀年輕學者研究計畫
國立臺灣大學教學優良教師（二度獲獎）
霖澤法學研究獎
科技部吳大猷先生紀念獎
國立臺灣大學教學傑出教師

採訪・撰稿／方君竹
攝影／楊文卿

臺大出版中心





■ 在教學傑出殊榮之前，薛智仁也曾兩次獲得教學優良獎。（楊文卿／攝影）



如果：學生只能從他身上帶走一個觀點或態度，薛智仁不假思索地說：「關懷社會，善待別人。」一如他一直以身教實踐的一樣。

二〇一〇年，薛智仁在德國杜賓根大學取得博士學位，隔年前往成大法律系任教。在成大兩年多後，薛智仁伴著成大學生不捨的淚水，轉往臺大服務。

新進老師的課往往讓學生望之卻步，孰料薛智仁在臺大法律系的第一學期結束不久，PTT Course 版竟弔詭地在一天內出現三篇課程心得文，清一色以五星推薦薛智仁的「刑事訴訟法」，對他讚譽有加。貼文學生趕緊跳出來自清：「不是老師的槍手，沒被叫唆來打讚美文」。二〇一八年，薛智仁又在教學評鑑與學生票選中脫穎而出，獲選臺大「教學傑出教師」殊榮。

從教八年，薛智仁很受學生愛戴，他說自己很幸運：「我不敢說我是最認真的，但我真的是盡最大的力量在教學了。」薛智仁專長《刑法》與《刑事訴訟法》，但高人氣背後，關鍵在他自有的一套教學心法。

自編講義以案例貼近法條運用

臺大法研所學生李雲可說，法律系自編講義的老師實在稀有，薛智仁就是其中之一。除了法條理念與介紹，講義中還有薛智仁挑選、設計的案例，每學期都會跟緊社會脈動改版升級。

《刑法》中很常遇到的，是保護安全與限制自由之間的價值衝突，薛智仁會將這些爭議的取舍，藏在每一個實際案例中，讓學生解釋自己的價值偏好。

薛智仁認為，法律規定得簡單，看來一清二楚，但其實本身非常抽象含糊，實務上運作常帶來很多奇怪的問題。「學生必須要透過一個外在的世界，去反思自己對於不同價值的比重，然後這價值判斷，運用在特定法律解釋的問題上。」他說：案例的價值就是這樣被展現了！

舉例而言，《刑法》第二十四條有關於「緊急避難」得免除或減輕刑責的規定，薛智仁在這部分提出「電車難題」的案例：如果今天駕駛在開車，煞車失靈，準備撞上正在過馬路的五個孩子，駕駛避免撞死五個孩子的唯一方法，就是將車轉彎，但轉彎會撞死路路的一個行人。

今天駕駛決定轉彎，行人因此喪命，因而構成殺人行為，「他為了要保全五個人的生命而犧牲這一個行人的生命，那我們能不能說駕駛可以主張緊急避難？」薛智仁問。

在這複雜的命題中，學生反思其價值取向：這樣的殺人行為或犧牲是否合法？生命能否互相衡量比較？又如何比較？

王琮儀也對薛老師設計的案例印象深刻。王琮儀大學時在成大就是薛智仁的學生，如今在臺大法研所也是薛智仁的指導學生。他說，薛老師在探討案例時，會做各種情境修正，以案例貼近法條應用。王琮儀分享，《刑事訴訟法》有「強制辯護」規定，亦即法庭中辯護人必須全程在場才能進行審判，以保障重罪被告嫌疑人權益。

薛智仁會問，如果被告無律師陪同，程序是否合法？如果是律師遲到五分鐘？又如果律師全程在場，但都在滑手機？肉體在場、精神不在，是否屬於全程在場？如何定義實質有效的辯護？

薛智仁不會將理論塞給學生硬背，只有當學生深刻地想過某個問題，才能親自體會到問題的困難。事實上也只有學生討論過後，他才會公布實務見解，薛智仁說：「法律人喜歡講甲說、乙說、丙說，但這些理論不是天外飛來的，其實都是每一個學生可以自己想出來的。」

學生在案例的一次次變形與修正中，與老師一來一往、一問一答，經過思考，再將自己的答案與實務見解比對，訓練獨立思辨能力。王琮儀肯定地說：「老師上課，真是各種充實！」

氣氛營造讓學生無痛發言互動

法律系的課很重！傳統課程多是單向知識傳輸，「近年來學生越來越喜歡有互動性的老師。」李雲可說。然而對許多老師而言，或許同樣現實的問題是：如何打開學生心房，讓學生願意給予回饋。

課堂上學生對薛智仁的冷笑話都不陌生。「他的笑話真的非常難笑！」李雲可說：「可是他的



■ 課堂外的薛智仁親和幽默。(薛智仁／提供)

笑聲很好笑！」王琮儀在一旁點頭如搗蒜，他舉例：老師會模擬情境，問學生這樣的情境要用幾號法條解釋，學生回答後，薛智仁會追問：「為什麼不用二六〇？因為二六〇只有開到景美！」然後自己先大笑。

學生形容，老師的「魔性」笑聲，還有麥克風加持，學生很難不為所動。心情開朗了，心門也打開了。

中記住一百二十個名字實屬不易。薛智仁擅長記人臉，即使位子換了也不影響他辨認。於是，學生因為第一次上課穿著蝙蝠俠的衣服，此後就成為「蝙蝠俠」，另一位女孩因為打扮中性，索性被取名「Ella」，隔壁的兩位男學生也分別成為「Hebe」與「Selina」。

薛智仁說，他理想中的課程，是提問後有學生踴躍舉手發言互動，他坦言，這在臺灣並不常見，對學生而言也並不容易。

薛智仁認為自己有一個優點，他會讓學生清楚知道，回答好壞不會有任何「不利益」，但一定要願意去思考。學生為荒謬答案提出一個可能的理由，那就是好答案，「我還可以在學生回答的基礎上去做延伸，談這可能涉及的爭議，或是背後更重要的問題，」薛智仁說。

王琮儀也分享，學生答錯了，薛智仁不會羞辱學生，他會用輕鬆的口氣說，「喔！真的嗎？

你學的跟我學的刑事訴訟法不一樣。」薛智仁希望學生願意思考，獲得樂趣並感受一下自己的極限。另外，學生知無不言，對薛智仁也是一種成長，同樣的教學內容他自己想過許多次，常常都是在學生身上得到新觀點，「這樣我也會很期待上課！」他說。

臺上臺下 亦師亦友

講臺上，薛智仁是認真的老師，自有一套不容妥協的學術標準。學生分享：薛智仁備課比學生勤奮。碩班學生在臺上報告，薛老師手上一定也有自己註記過的紙本，他的建議也都滿實在的。這次得到教學傑出獎，李雲可篤定地說：「完全不意外。」

薛智仁是臺南人，每週集中排課在兩三天，在研究室過夜，每月高鐵花費破萬。有一次課到晚上七點半後才能吃飯，他飢腸轆轆，說了個玩笑話：「我下次要是再把課開在這個時



■ 薛智仁常在課後與學生聚餐。（薛智仁／提供）

薛智仁認為：學生跟老師的關係，不應被延伸到課堂外。下課後，師生是「課堂關係認識的朋友」。「你不需要幫我準備刀叉或點菜，也不用等我吃飯，你才開動。」薛智仁說，如此一來，師生間才能有真正的交流，才是真正教學相長。

學生分享：PTT上對薛智仁「暖男薛薛」的稱呼並非虛妄。薛智仁在課堂之外受理的疑難雜症，包山包海。從人格養成到情感糾紛都會有學生找他傾訴，甚至談到以淚洗面，「那也是他平常所外顯的形象，不然你也不會想去找他講事情。」王琮儀說。

法律系學生一定聽過：每年上半年的研究所考試與下半年國家考試放榜後，都會各有一批學生失志落榜、愁雲慘霧，薛智仁



■ 薛智仁與在臺南就學的兒子。
(薛智仁／提供)

間，我就是小狗！」這般真心話引來學生們哄堂大笑。

李雲可分享：薛智仁是非常沒有架子的老師。「你會敢跟他開玩笑，非常敢！」下課遇到學生，薛智仁絕對停下來打聲招呼、關心兩句。薛智仁也會跟學生在臉書留言哈拉，臉書上丟個訊息給老師，薛智仁會以貼圖相迎，約個吃飯也沒問題，他也會主動約學生吃熱炒。



■ 薛智仁臺上謙和認真，臺下真心關懷，亦師亦友。(薛智仁／提供)

都會語重心長，奉上一碗心靈雞湯：「如果把人生放很長，預設四十歲前要達到什麼目標，什麼時候達到都是一樣的。不管上榜落榜，你要做的事情都是一樣的。」

臺上謙和認真，臺下真心關懷，亦師亦友，也難怪當年離開成大，竟有學生哭著留他。

你不是「正常理性的第三人」

在臺大五年，薛智仁說，他越來越常使用與臺灣切身相關的案例，較少談到法學教科書中的典型案例。臺灣是刑法學寶庫，許多案例世界獨有，在課堂上讓學生理解《刑法》是如何在臺灣被運用，比教科書上腦筋急轉彎式的趣味思辨更重要。

「《刑法》不是Law in books，是Law in action」他說。

薛智仁希望學生能具備敏感度，了解刑法對自由的傷害有多大，解決社會問題的能力又有多微不足道。他談到，議員選舉「提前」賄選的行為，未符合當前《刑法》「投票行賄罪」規範，最高法院卻在十多年前的判定提前賄選違法，公然逾越《刑法》的基本價值——罪刑法定原則。

他鼓勵學生，未來如果有機會成為法官或檢察官，要勇於挑戰錯誤慣例，即使違背最高法院的見解，意味判決有被上級撤銷的風險，「但到底是堅持法律價值重要？還是你的考績重要？」他說，法治精神不容妥協！

最後，談到對學生的期許，薛智仁回憶留學德國的體悟。對臺灣人而言：德國法學理論，其實正是德國人對眼前社會問題所構思的解決方法。他體會到：學術研究不是純粹實踐自己的興趣，臺灣《刑法》研究，應該要達成與在地社會的互動，這才是法學者繼受國外法學知識對臺灣的價值。

他也提醒，能念到臺大法律系的學生絕非一般人。薛智仁說，法學者常談「正常理性的第三人」，往往以為這樣的角色自己可以勝任。部分學生也會忽略自己在臺灣社會的特殊性，將著金湯匙出生的自己，誤認是正常理性的第三人。因此，薛智仁期勉學生：「做法律判斷時，不能只固著在自己的生活上。我希望我的學生除了精準的思考跟眼光之外，還要有關懷社會的心。」

如果學生只能從他身上

帶走一個觀點或態度，薛智仁不假思索地說：「關懷社會，善待別人。」一如他一直在躬行實踐的一樣。



■ 薛智仁期望學生關懷社會，善待別人。（薛智仁／提供）